

广州市妇联关于对广州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 第4035号委员提案主办意见的函

王咏赋委员：

您提出的《重视并推动家庭教育，助力教育强市建设》（第4035号）收悉。接办后，我会高度重视该提案的办理工作，经会同市教育局意见后，现将有关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广州市家庭教育基本情况

家庭教育工作是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领域的重要抓手，是党委和政府赋予妇联的一项重要职能。广州市以家长学校为抓手的家庭教育工作由上世纪80年代开始一直都处在全省乃至全国领先水平。

（一）家长学校数量到基层全覆盖。自1983年广州市荔湾区乐贤坊小学自发成立了全国第一所家长学校至今，广州已建立各级各类家长学校5983所（其中社区类2735所、学校类3248所），实现了家长学校数量网格化全覆盖。

（二）家长学校质量立标准“步步高”。在完成家长学校数量基层全覆盖的基础上，狠抓家长学校质量和规范建设，制订规范

和标准，打造家长学校“步步高”质量评价体系。从2009年至2016年，共选树了400所优秀家长学校，120所示范家长学校。从2017年开始，分两年选树30所星级家长学校。迄今为止，已完成构建家长学校质量和规范的“标准+优秀+示范+星级”金字塔模式梯级综合评价体系。

（三）家庭教育工作创品牌广味浓。2013年6月市妇联成立广州市家长学校，开创“一个目标、两个阵地、三方支撑、四级联创、五大创新、六项输送、七个品牌、八大课题、九个标准、十年总结”的工作新格局，运用“建立标准、规范引领、选树典型、以点促面、辐射推广、全面提升”的工作方法，推动全市家长学校转型升级，不断推动家庭教育工作创新品牌。

（四）家庭教育规划谋创新走前列。我市家长学校和家庭教育工作得到各方的高度认可。2013年，市政府第194期《穗府信息》刊登文章，将市妇联积极推动家长学校建设的做法和模式提炼上升为“广州标准”。2015年9月，中央文明办家庭文明建设调研组到乐贤坊小学家长学校调研时，评价称，广州家庭教育思路新、方法新、模式新，为家庭文明建设开辟了一条非常行之有效的新路径。目前，市妇联在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妇联等9部委关于指导推进家庭教育的五年规划（2016-2020年）的基础上，起草了广州市家庭教育指导意见，使广州家长学校和家庭教育传承发扬历史领先的优良传统，在新的时期继续走在全国前列。

二、广州家庭教育发展下一步设想

一是制订法规制度促进家庭教育规范发展。积极探索推进家

庭教育立法研究，加紧制定出台《广州市推进家庭教育工作的指导意见》，在条件成熟时颁布《广州市家庭教育促进条例》。对我市家庭教育做进一步规范和引导。同时，进一步规范全市各类家长学校的工作制度，推动家长学校能够优质高效地向前发展，为广大家长孩子提供更好的家庭教育服务。

二是以学校教育为抓手促进家庭教育健康发展。大力推进学校建设，加大基础教育公办学位供给力度；鼓励开展区域内集团化办学，推进教育资源的合理再配置，扩大全市优质教育资源总量；大力推动中心城区优质教育资源向外围城区辐射延伸，持续推进“百校扶百校”行动计划，进一步缩小城乡办学差距，不断促进教育均衡优质公平发展，进而为家庭教育的发展进步奠定扎实的基础。

三是构建教育文化保障家庭教育持续发展。抓好家庭教育工作研究与指导，建构广州市家庭教育研究与指导的资源网络，组织家庭教育研究与指导活动，促进广州市家庭教育研究与指导科学有效地开展。同时，加强课题研究的针对性和有效性，让课题研究更好地为中小学生学习成长服务。依托家庭教育研究促进会，建立广州市家庭教育发展专家智库，吸引和支持多学科专家投身家教和家教工作研究，把涉及到家长教育子女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影响广州市家庭教育事业发展的社会问题逐一研究，提出符合事物发展进步而又能够应用于实际的新思想新方法。

四是营造家庭教育发展的良好环境。借助报纸、杂志、线下活动等实体方式不断加大家庭教育的宣传和推广，同时借助微信

公众号、网站、直播平台、APP 等移动信息化技术来推广家庭教育。遴选确定家庭教育实验区、示范校，选树先进家庭典型，宣传优秀家庭教育案例，引导全社会重视和支持家庭教育工作，为家庭教育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

五是家校合力共同助推家庭教育发展。进一步明确家长在家庭教育中的主导作用，充分发挥家长和学校在家庭教育中的作用，定期组织家长参与学校举办的家庭教育实践活动和家长开放日活动。学校根据实际，充分发挥家长委员会的作用，积极配合学校组织广大家长定期开展自我教育，交流育子经验，反思家庭教育行为等活动，优化家庭教育环境，促进家庭教育与学校教育的正向联结，提高教育实效性和针对性。

专此函达。

广州市妇女联合会

2018年9月20日

(联系人：周淑妍，联系电话：87384633)